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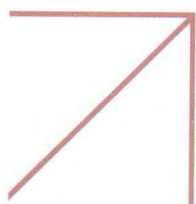


高等学校应用型本科管理学
“十二五”规划教材

管理学
系列教材

财政与税收

Finance and Tax Revenue



主 编 张云莺 赵 璇
副主编 徐佳丽 刘俊贤

高等学校应用型本科管理学

“十二五”规划教材

财政与税收

主 编 张云莺 赵 璇
副主编 徐佳丽 刘俊贤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张 铁

责任校对：张志文

责任印制：陈晓川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财政与税收 (Caizheng yu Shuishou) / 张云莺, 赵璇主编.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13. 3

高等学校应用型本科管理学“十二五”规划教材

ISBN 978 - 7 - 5049 - 6725 - 1

I. ①财… II. ①张…②赵… III. ①财政—中国—高等学校—教材②税收管理—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8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316099 号

出版
发行

中国金融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丰台区益泽路 2 号

市场开发部 (010)63266347, 63805472, 63439533 (传真)

网上书店 <http://www.chinafph.com>

(010)63286832, 63365686 (传真)

读者服务部 (010)66070833, 62568380

邮编 100071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利兴印刷有限公司

尺寸 185 毫米 × 260 毫米

印张 15.75

字数 347 千

版次 2013 年 3 月第 1 版

印次 201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33.00 元

ISBN 978 - 7 - 5049 - 6725 - 1/F. 6285

如出现印装错误本社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 (010) 63263947

内容简介

《财政与税收》是集财政与税收两大部分知识于一体的具有一定综合性和应用性的教材。其中，财政部分由财政概述、财政支出、财政收入、财政管理四章组成，包括理论知识介绍和与现实联系的案例导引；税收部分由税收原理、税收制度、流转税类、所得税类、其他税类五章组成，在介绍税收知识的基础上引入大量的计算习题，强化知识的应用性。

本教材融理论和实务于一体，针对近年来我国财政税收在政策、体制、法规及其实施细则多次调整、修改和补充，原有的理论知识无法满足理论与实际密切联系的需要的现实状况，旨在拉近理论和实际应用的差距，让学生和读者能够了解和掌握基本的财政税收适用知识，完善知识体系。本教材具有较强的理论基础和适用的应用知识，既可以作为普通高校财经管理类专业的教学用书以及工商和流通企业的培训教材，也可以作为广大社会读者的参考读物。

目 录

1 财政概述	1
1.1 财政的概念	1
1.1.1 财政的基本概念与特征	1
1.1.2 财政的产生与发展	3
1.1.3 财政在社会再生产中的地位	5
1.2 公共财政与市场经济	7
1.2.1 公共财政	7
1.2.2 公共财政与市场失灵	9
1.3 财政职能与模式	11
1.3.1 财政的职能	11
1.3.2 财政的模式	14
1.4 东西方财政理论的比较	16
1.4.1 西方财政理论	16
1.4.2 社会主义财政理论	17
1.4.3 中西财政理论的融合	18
2 财政支出	21
2.1 财政支出概述	21
2.1.1 财政支出的含义	21
2.1.2 财政支出的规模与结构	23
2.1.3 财政支出的效益分析和评价	31
2.2 购买性支出	31
2.2.1 购买性支出的含义	31
2.2.2 政府的消费性支出	32
2.2.3 政府的投资性支出	36
2.3 转移性支出	38
2.3.1 转移性支出概述	38
2.3.2 社会保障支出	39

2.3.3	财政补贴支出	41
2.3.4	税式支出	42
3	财政收入	46
3.1	财政收入概述	47
3.1.1	财政收入的含义	47
3.1.2	财政收入与经济发展	49
3.2	国债	54
3.2.1	国债概述	54
3.2.2	国债市场	59
3.2.3	国债管理	59
4	财政管理	64
4.1	财政管理与财政管理体制	65
4.1.1	财政管理	65
4.1.2	财政管理体制	68
4.2	政府预算	70
4.2.1	政府预算概述	70
4.2.2	政府预算的程序	72
4.2.3	政府预算管理	73
4.3	财政平衡与财政政策	76
4.3.1	财政平衡	76
4.3.2	财政政策	78
4.3.3	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	82
4.3.4	我国的财政政策	85
5	税收原理	92
5.1	税收概述	92
5.1.1	税收的概念	92
5.1.2	税收的特征	93
5.1.3	税收的分类	94
5.1.4	税收的原则	95
5.2	税收负担与税负转嫁	99
5.2.1	税收负担	99

5.2.2 税收负担的转嫁	100
5.2.3 税收效应	102
6 税收制度	107
6.1 税收制度概述	107
6.1.1 税收制度的定义	107
6.1.2 税收制度的构成	109
6.1.3 税收制度的作用	110
6.2 税收制度构成要素	111
6.2.1 征税对象	112
6.2.2 纳税人	112
6.2.3 税率	113
6.2.4 纳税环节	116
6.2.5 纳税期限	116
6.2.6 纳税地点	117
6.2.7 税收减免	117
6.2.8 违章处理	118
6.2.9 税收保全措施	118
6.3 税收制度结构	118
6.3.1 税制结构的含义	118
6.3.2 税制结构的类型	119
6.3.3 税制结构的影响因素	123
6.3.4 我国税制结构的形成及演变	124
6.4 我国税收管理体制	125
6.4.1 税收管理体制的概念	125
6.4.2 税收立法权的划分	125
6.4.3 税收执法权的划分	127
6.4.4 税务机构设置和税收征管范围划分	127
6.4.5 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税收收入的划分	130
7 流转税类	133
7.1 流转税类概述	133
7.1.1 流转税的概念	133
7.1.2 流转税的特点	133

7.1.3	流转税的内容	134
7.2	增值税	134
7.2.1	增值税概述	135
7.2.2	增值税的纳税义务人	137
7.2.3	增值税的征税范围	138
7.2.4	增值税的税率	139
7.2.5	增值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139
7.2.6	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143
7.2.7	增值税的征收管理	144
7.2.8	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管理	145
7.3	消费税	145
7.3.1	消费税的纳税义务人	146
7.3.2	消费税的征税范围、税目及税率	146
7.3.3	消费税应纳税额计算的一般规定	150
7.3.4	消费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151
7.3.5	消费税的征收管理	154
7.4	营业税	155
7.4.1	营业税的纳税义务人	155
7.4.2	营业税的征税范围、税目及税率	156
7.4.3	营业额的确定	157
7.4.4	营业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159
7.4.5	营业税的优惠政策	161
7.4.6	营业税的征收管理	162
7.5	关税	163
7.5.1	关税的分类	163
7.5.2	关税的征税对象和纳税义务人	164
7.5.3	关税的税率及运用	165
7.5.4	关税完税价格的确定	166
7.5.5	关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168
7.5.6	关税的优惠政策	169
7.5.7	关税的征收管理	170
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1
7.6.1	城市维护建设税的纳税义务人	171
7.6.2	城市维护建设税的计税依据和税率	171

7.6.3	城市维护建设税的税收优惠	172
7.6.4	城市维护建设税的征收管理	172
7.6.5	城市维护建设税的计税方法	172
7.7	教育费附加	173
7.7.1	教育费附加的纳税义务人	173
7.7.2	教育费附加的计征依据和征收率	173
7.7.3	教育费附加的税收优惠	173
7.7.4	教育费附加的征收管理	173
7.7.5	教育费附加的计征办法	173
7.8	烟叶税	174
7.8.1	烟叶税的纳税义务人	174
7.8.2	烟叶税的征税对象	174
7.8.3	烟叶税的计税依据	174
7.8.4	烟叶税的税率	174
7.8.5	烟叶税的应纳税额的计算	174
7.8.6	烟叶税的征收与缴纳	175
8	所得税类	179
8.1	所得税类概述	179
8.1.1	所得税的基本概念	179
8.1.2	所得税的特点	179
8.1.3	所得税的类型	179
8.2	企业所得税	180
8.2.1	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义务人	180
8.2.2	企业所得税的征税对象	181
8.2.3	企业所得税的税率	182
8.2.4	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	182
8.2.5	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188
8.2.6	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191
8.2.7	企业所得税的征收管理	194
8.3	个人所得税	195
8.3.1	个人所得税的纳税义务人	195
8.3.2	个人所得税的征税范围	195
8.3.3	个人所得税的税率	197



8.3.4	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	198
8.3.5	个人所得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200
8.3.6	个人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204
8.3.7	个人所得税的征收管理	205
8.4	土地增值税	207
8.4.1	土地增值税的纳税义务人	207
8.4.2	土地增值税的征税范围	207
8.4.3	土地增值税的税率	208
8.4.4	土地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208
8.4.5	土地增值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208
8.4.6	土地增值税的征收管理	210
9	其他税类	216
9.1	资源税	216
9.1.1	资源税的纳税义务人	216
9.1.2	资源税的征税对象和征税范围	216
9.1.3	资源税的税目和税率	217
9.1.4	资源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217
9.1.5	资源税的税收优惠	219
9.1.6	资源税的征收管理	219
9.2	财产税类	220
9.2.1	房产税	220
9.2.2	契税	222
9.2.3	车船税	225
9.2.4	车辆购置税	228
9.3	行为税类	229
9.3.1	印花税	229
9.3.2	城镇土地使用税	235
9.3.3	耕地占用税	236

财政概述

【学习目标】

掌握财政学的基本概念：财政 公共财政 市场失灵 财政模式 公共产品

财政职能 财政原则

理解财政与经济的关系 财政在社会在生产中的地位

熟悉财政的职能、财政的原则

了解东西方财政理论的区别与联系

【导入案例】

生长在黄海中的黄鱼以其肉嫩味美而闻名于世，但市面上越来越少、价格也越来越贵；无锡太湖的银鱼也是一道美味佳肴，但餐桌上也是越来越难见其身影，究其原因，就是人们无节制的滥捕。那么，为什么人们不在自己的鱼塘滥捕，而在黄海与太湖中滥捕呢？

在现实经济生活中，从人们的衣食住行，到国家的政治经济活动，时时处处都存在着财政现象。每个社会成员都会通过不同的渠道以各种方式与财政发生联系，可以享受财政带来的好处，同时也需要为政府的财政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作为一种特殊的经济法律关系，当事人所享受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不直接相对应，因此会给人们带来一定的疑问和困惑。那么，究竟什么是财政？财政到底是怎样的一种经济关系和经济现象呢？

1.1 财政的概念

1.1.1 财政的基本概念与特征

1.1.1.1 财政的基本概念

“财政”一词在中文词汇中的应用只有 100 多年的历史，由日本传入中国。但与财政有关词语的应用却更久远，比如我国很早就有“国用”、“国计”、“度支”、“理财”等用语。和财政有关的英文词语有 public finance、treasury、business finance 等。《辞海》对财政一词的解释是：财政谓理财之政，即国家或公共团体以维持其生存发达之目的，而获得收入、支出经费之经济行为也。

所谓财政，是国家（政府）为实现其职能和满足社会的公共需要，凭借政治权力，以其特定的方式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所形成的分配关系。财政是一种政府的经

济活动，财政活动的一方主体始终是国家（政府），而社会各界的其他当事人则处于财政分配关系的另一方当事人的地位，不会改变；财政是一种特殊的分配关系，财政体现的是国家（政府）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而这种分配不完全遵循等价交换的原则，也不完全依据所有权关系，是国家（政府）凭借其政治权力，强制地、无偿地参与社会产品分配而形成的分配关系；财政分配的对象以社会新增加值为主，财政分配的目的是为了实其职能和满足社会的公共需要。

财政属于社会历史范畴，需要与其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保持内在的本质联系，所以随着社会经济发展，财政在保持基本特征不变的基础上，在基本形态上也会有相应的变化。

1.1.1.2 财政的基本特征

透过财政的基本概念，可以发现财政的基本特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财政是国家（政府）的经济活动。财政活动的一方主体只能也必须是国家（政府），否则就不是财政活动，这是财政区别于市场其他经济活动的根本标志。社会经济活动可以划分为市场经济活动和政府经济活动，市场经济活动的参与者可以是任何类型的经济主体，可以是企业、单位、个人，遵循市场交易中平等互利有偿的原则，按照价值规律解决供求矛盾，实现各经济主体之间的利益分配。财政活动因一方主体是国家（政府），国家（政府）参与经济活动时凭借的是国家（政府）的政治权力，是经济活动规则的制定者，在活动中必然处于优势地位，不完全遵循平等互利有偿的原则，也不完全依据价值规律来解决社会经济问题。

2. 财政分配具有强制性和无偿性。财政分配的目的是实现国家（政府）的职能和满足社会公共需要。无论是为了实现国家的职能，还是满足社会的公共需要，都需要大量的资金作为经济基础，如果不采取无偿手段征收，完全按照等价有偿的市场规律运作，政府不可能筹集到这样数量的足够财富，所以政府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活动是采用的无偿方式；政府以无偿方式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必然会遭到社会各个方面的抵制，为了保证国家（政府）的资金需要，国家（政府）会动用其政治工具，用法律手段制定相应的规则，为自己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提供法律保障，向社会分配的其他方面施加法律强制，以保证这种分配活动的顺利进行，保证国家财政资金的及时足额到位。

3. 财政分配具有阶级性和公共性。财政分配的主体是国家，国家是阶级社会所特有的社会形态，国家是统治阶级统治和管理被统治阶级的工具，政府是执行和实现统治阶级意志的权力机构。财政存在的目的是为了实其职能，财政活动必然会围绕统治阶级的统治管理活动展开，必然与统治阶级的利益密切相关，突出表现为为统治阶级的统治活动提供资金保障。阶级的存在是国家存在的前提，国家的存在是财政存在的基础，没有阶级差别，财政就会随着国家的消亡而走向消亡，所以说财政活动具有明显的阶级倾向性，是为统治阶级的利益服务的。

财政分配的的目的是满足社会的公共需要。国家政权本身虽然有阶级差别，但是阶级差别基础上也会出现一些社会的共同需要，例如国防稳固、社会安定。这种社会的共同需要是每个社会成员都能够均衡享受的，要达到这样的境界，必然需要有一种超出阶级差别之上的力量，通过国家政治权力约束各方社会行为，使之能够得

以充分实现。为了实现社会的均衡发展、满足社会的公共需要,国家(政府)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力量去开辟和发展相应事业,为此需要财政提供相应的经济保障。公共产品的提供和社会的公共需要是社会发展的必然,不论社会形态怎样变化和社会公共产品的多寡、范围的大小,都离不开财政活动,财政活动的公共性是一种必然。

4. 平衡性。平衡性是财政的一个十分重要的特征。财政平衡是在社会经济运行过程中,通过财政活动的参与,实现宏观经济的综合平衡。社会经济运行过程中,受市场运行规律的影响,为利益所驱动,必然会出现经济运行的不和谐、不稳定、不平衡,必然会影响整个社会经济运行的效果。财政活动是国家(政府)参与社会产品分配的分配活动,是以国家(政府)为一方主体的特殊经济活动,受政府干预和影响的成分高于其他经济活动,为了实现经济发展的平衡,国家(政府)会从宏观立场上对经济运行进行调控,影响整个社会经济的运行。财政在调控平衡过程中,一方面要保持自身的收支平衡,另一方面通过自身的调控渗透到经济的各个方面,实现经济发展的综合平衡。

1.1.2 财政的产生与发展

1.1.2.1 财政的产生条件

1. 财政产生的经济条件。从人类发展史来看,财政是伴随国家的产生而产生的,所以财政活动是一种历史悠久的经济现象。

财政属于分配范畴,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剩余价值的出现是财政产生的经济条件。

在原始社会初期,生产力水平低下,没有剩余产品,没有分工和交换,没有私有制,原始人群里人们共同劳动、共同占用生产资料、平均分配劳动成果。这个时期人们为了维持生存,只能依靠集体的力量,离开赖以生存的集体将无法生存。原始人群中的各种公共需求和人群中的各种矛盾不需要也无法借助外在的力量,依靠传统习惯和道德约束就可以完成,所以在这一时期,没有严格意义上的财政活动。

到了原始社会的末期,随着社会分工的出现,社会生产力有了很大发展,出现了剩余产品,相应地也出现了社会产品分配上的不完全平等,进一步导致私有制的产生。剩余产品的出现是打破平均分配的经济基础,而打破平均分配必然会带来一系列的社会问题,使得原始人群内人们的需求和对问题的看法出现分歧,为了解决贫富分化带来的日益激化的社会矛盾,需要一种特殊的力量去化解矛盾冲突。这种化解社会矛盾冲突的力量必然要消耗一定的社会产品,剩余产品的出现正好可以满足这方面的需要。

2. 财政产生的政治条件。剩余产品的出现推动了社会分配的区别,逐渐将原始人群分化为贫富差距日益明显的两大阵营,出现了阶级和国家。阶级和国家的出现是财政产生的政治条件。

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出现了剩余产品,产生了私有制,原始人群分化成根本利益相对立的奴隶阶级和奴隶主阶级。由于两个阶级之间的经济利益不可调和,客观上需要一种同社会脱离又凌驾于社会之上的政治力量,把阶级冲突保持在“秩序”许可的范围内,这个力量就是国家。国家权力一经产生,就成为阶级社会不可



或缺的力量。国家为了实现其职能,需要消耗相当数量的物质资料,而国家本身不能创造物质财富,不能为自身提供需要的物质资料,为此只能依靠国家的力量,采取强制无偿的手段参与物质生产领域的社会产品分配,获取所需的物质资料。这样,在社会产品分配过程中就出现了一个特殊的参与者——国家,出现了国家为主体的分配活动——财政。

综上所述,剩余产品的出现为财政的产生提供了经济条件,阶级和国家的出现为财政的产生提供了政治基础。在实际生活中这两个条件是相辅相成、缺一不可的,缺少其中的任何一个条件,财政都会失去存在的意义。

1.1.2.2 财政的发展

财政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的历史阶段的产物。在国家产生以前,原始公社末期已经存在着从有限的剩余产品中分出一部分用于满足社会共同需要的经济现象,但这只是集体劳动成果由集体分配,属于经济分配,还没有财政分配。国家产生以后,在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为了维护国家的存在,依靠政治力量,强制占有和支配一部分社会产品,以保证国家机器的运行和社会的发展,从而便从一般经济分配中分离出独立的财政分配,于是产生了财政。

财政属于社会经济历史范畴,是社会经济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由于社会生产方式及由此决定的国家类型不同,与之相适应的财政分配也同样需要不断发展和完善,所以说财政不是一成不变的,它随着社会历史的发展演变经历了奴隶制国家财政、封建制国家财政、资本主义国家财政和社会主义国家财政的不同历史形态。

1. 奴隶社会的国家财政。奴隶社会生产关系的基础是奴隶主占有生产资料和奴隶本身。在奴隶制国家,财政收入主要来源于国王土地收入、贡品和战争掠夺收入、赋税收入,财政支出包括王室支出、祭祀支出、军事支出、官员俸禄支出和少量的生产性支出。

奴隶社会的国家财政的特点与当时的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及社会矛盾特点密不可分,可以归纳为以下几个方面:国家的财政收支与王室收支没有严格分界,几乎完全操控在国王及其集团的手中;财政收支的形式受生产力水平的限制,从直接占有奴隶本身的“力役之征”向收取劳动成果的“粟米之征”逐渐过渡。

2. 封建社会的国家财政。封建社会生产关系的基础是封建帝王、贵族、地主占有土地等基本生产资料,不完全占有农民本身。封建社会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是官产收入、赋税收入、专卖收入、特权收入、债务收入,财政支出包括军事支出、国家机构支出、王室支出和少量的社会公共支出。

封建社会国家财政的特点可归纳为以下几个方面:王室收支与国家财政收支逐渐分离;分封制造成国家财政与诸侯国财政并存,财政制度比较混乱;财政收支形式逐渐由实物形态向货币形态转变;出现公债和政府预算等现代财政理念的雏形。

3. 资本主义社会的国家财政。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关系的基础是资本家占有生产资料和剥削工人的剩余劳动。资本主义社会国家财政收入主要来源于税收收入、专卖收入和债务收入,财政支出主要用于军事支出、国家机关行政支出、提供公共产

品和公共服务支出、生产性支出。

资本主义社会国家财政的特点可以归纳为以下几个方面：财政活动成为国家宏观调控的重要手段；债务收入成为经常性收支项目；财政收支完全实现货币形态。

4. 社会主义社会的国家财政。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的基础是人民大众当家做主，国家的利益与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保持一致。社会主义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形式是税收收入，财政支出的主要方向是为满足社会的公共需要提供的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支出、经济发展支出、社会保障支出。

综上所述，不论是哪种社会制度，财政都是国家为了实现其职能，依靠其政治权力，强制地、无偿地参与社会产品分配，反映的都是国家与社会各方面的分配关系。

1.1.3 财政在社会再生产中的地位

财政属于社会历史范畴，它不会脱离社会而孤立存在，而是始终与社会生产生活保持密切联系。

社会生产发展是一个不断抬升的再生产过程。社会再生产过程可以划分为生产、交换、分配、消费四个环节。其中，生产是起点，对整个社会在生产过程起决定性作用，是主导环节；消费是最后的环节，引导和制约着社会再生产的进行；交换和分配属于中间环节，衔接生产和消费。财政是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活动，所以财政应当属于分配范畴。在此我们来分析分配范畴内的财政分配与社会再生产各个环节的关系以及财政分配与其他分配之间的关系。

1.1.3.1 财政与生产的关系

财政与生产之间的关系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1. 生产决定财政。首先，社会生产的规模、发展速度和增长水平决定财政分配的规模、增长速度和发展水平。生产发展越快，创造的社会产品越多，财政分配的规模越有保障。其次，社会生产的结构决定财政分配结构。社会生产呈现出怎样的状态，财政分配必须与之相匹配地采取相对应的结构状态。最后，生产的社会形式表现决定财政分配的特定形式和性质。

2. 财政分配能动地反作用于生产。生产决定财政分配，但是财政分配不是消极地顺应和服从生产，而是通过分配对生产进行影响和制约。首先，财政分配可影响和制约生产的规模和结构。其次，财政分配可以杠杆的运用，引导生产要素的流向。

1.1.3.2 财政与交换的关系

财政与交换都属于社会再生产的中间环节，但是所承担的媒介使命不一样，二者相互依存，互为条件，互相制约。

1. 交换是财政分配的前提。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商品只有通过交换才能实现其价值，也只有当商品的内在价值转化为所有者的货币收入时，才可能成为以货币形式为主的财政分配的对象，而且只有通过交换，商品被市场接纳而实现的价值才有真实性，所以，商品交换的顺利实现是财政分配的前提条件。

2. 财政分配是交换正常进行的必要条件。财政分配直接决定这归财政支配的那部分国民收入的最终归属问题，也间接决定着国民收入其余部分的归属问题。财政

分配活动影响国民收入分配中的基本比例或份额,从而影响不同经济主体的实际购买力,只有财政分配结构所形成的物质需求结构与国民收入的实际结构吻合时,交换才能顺利实现。

1.1.3.3 财政与消费的关系

消费可以划分为生产消费和生活消费。生产消费是指生产过程中对于生产要素的消耗;生活消费是指对于生活消费品的消耗。消费是社会再生产的目的和终点,它与财政之间的关系也是相互影响、相互依存的。

1. 消费对财政分配的影响。首先,消费是财政分配的目的,一切社会再生产活动最终都是为了促使社会产品的丰富、消费水平的提高,由财政分配形成的消费基金和积累基金也是为了满足人们的即期消费和远期消费;其次,消费为扩大财源创造了基本条件,消费的增减变化,会影响到市场交换的进行,进而影响商品价值的实现,间接地会影响财政资金的来源和运用。

2. 财政分配对消费的影响。首先,财政分配直接制约着消费基金的形成、分配和使用;其次,财政从宏观上调节消费与积累的比例关系,控制消费基金的规模和增长速度。

1.1.3.4 财政分配与其他分配范畴的关系

社会产品在生产领域创造出来后,要通过企业财务分配、工资分配、价格分配、银行信贷分配、财政分配等不同形式的分配,首先在物质生产领域,然后在全社会范围内进行分配和再分配。财政分配是整个分配领域的一种分配形式,它与其他分配形式之间既有区别,也有联系。

1. 财政分配与企业财务分配的关系。企业财务分配是企业生产过程中运用价值形式分配企业生产总产品的过程,属于企业再生产过程中的分配环节,是财政分配的基础。企业的再生产活动体现在价值分配上就是企业的财务分配,企业财务分配的结构、比例、规模等对于国家的财政收入数量会有很大的影响。同样,国家的财政分配政策对于企业的财务分配也会产生极大的制约。国家在不同时期所确定的财政税收政策,直接影响企业财务分配的结构和规模。

2. 财政分配与工资分配的关系。工资分配包括物质生产领域支付给劳动者的劳动报酬,也包括非物质生产领域劳动者领取的劳务报酬。物质生产领域劳动者的工资应当计入产品的生产成本,工资的高低会影响企业的生产成本,进而影响企业的所得利润。财政收入主要来源于生产领域新创造的价值,如果生产者的工资发生变化,必然会影响到国家的财政收入;非物质生产领域劳动者的工资由国家财政支付,工资水平的变化,直接影响国家用于这方面的财政支出。

3. 财政分配与价格分配的关系。所谓价格分配,是指由于商品购销价差或商品价格与价值背离而发生的国民收入的分配与再分配。它是在流通中伴随着商品交换而实现的价值分配,与财政通过货币的收支运动来实现的价值分配是不同的。

价格的变动影响企业商品流转额或营业额,进而影响国家的税收和企业的利润;某一行业或部门价格的变动,会引起该行业或部门及相关部门的分配变化,进而带来这些部门缴税的变化;动用财政资金购买物品价格的变化,会直接影响财政支出

数量的变化。

4. 财政分配与银行信贷分配的关系。银行信贷分配是指通过信贷关系而发生的有条件的社会产品再分配。与财政分配一样,银行信贷分配也是一种集中性分配,对社会再生产发挥直接或间接的影响作用。

财政分配和银行信贷分配是相互影响的。财政资金的运动,要通过银行渠道进行,预算执行中资金的调度,也要通过银行来进行。银行信贷分配通过资金的运用,将社会闲置资金转化为生产投资,增加有效供给,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扩大财政收入的来源;银行利率的变化,会影响政府公债的利率,进而影响国债的发行成本。同时,银行信贷分配也会受到财政分配的影响,财政资金是银行信贷资金的重要来源,财政收支状况也会影响银行信贷收支。

1.2 公共财政与市场经济

市场经济是现代经济发展的基本形态,与之相匹配的公共财政是财政发展的方向和基本模式。在此我们来分析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公共财政问题。

1.2.1 公共财政

1.2.1.1 公共财政的含义

公共财政是建立在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从市场失灵出发,来界定公共部门即政府的经济活动范围和职能的。

1. 公共财政的概念。公共财政作为与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财政模式,是一种以公共产品提供为手段,以满足公共需要为目标,以市场失灵为前提,以竞争性领域市场机制有效发挥作用为基础的财政模式。

公共财政是一种与计划经济体制下的国家财政模式有明显区别的财政模式,是建立在市场经济体制基础上提供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满足社会公共需要、弥补市场失灵的法制化、规范化的财政模式。

2. 公共产品。公共产品是相对于私人产品而言的一类特殊社会产品,具有非竞争性和非排他性。非竞争性是指公共产品的取得不需要通过竞争,比如,街道上的路灯不会因为路上行人的增加而减少光亮,也无须为行人的增加而增加投入,即新增他人参与消费的边际成本为零。非排他性是指享受公共产品带来的利益不会影响其他人同时享受,换言之,公共产品带来的利益对每个人都是一样的,无法通过数量分割彼此享受的差别。

在现实生活中同时具备非竞争性和非排他性的公共产品并不多见,较为普遍的是介于公共产品和私人产品之间的、具有部分公共产品特征的混合产品,也称为半公共产品。

混合产品是指那些不同时具备非竞争性和非排他性特征的社会产品。主要包括以下两类:自然垄断和公共资源。

自然垄断是指具有非竞争性同时具有排他性的产品。比如,桥梁在不拥挤的情况下增加一辆车不会影响其他车辆的通行,这表明桥梁具有非竞争性;在拥挤的情